

天涯共此時



如是我見
陳文清

每逢佳節倍思親。又是一年中秋至，銀盤高懸，清輝遍灑異鄉的天空。對於我，這個曾經在西南非洲奮鬥了十七個春秋的游子而言，皎潔的明月，跨過千山萬水，照亮了納米比亞大地夜空，也穿透了時空的界限，將我與祖國的親人緊緊相連。

我是一九九六年九月十二日，離開祖國赴西南非洲的納米比亞(Namibia)，在那裏我度過了十七個中秋佳節，然而讓我終身難忘的是剛到納米比亞半個月後的中秋節(一九九六年九月二十七日)。當時，公司中標承建了奧姆賽婭(Omtiya)職業中學。納米比亞共和國一九九〇年三月二十二日獨立，對教育特別重視，奧姆賽婭中學是獨立後，國家投資的第二批學校。該校選址很特別，學校距納米比亞最大的埃托沙公園(Etosha)北門，只有三公里。

埃托沙國家公園，總面積二點二萬多平方公里，園內有一百多種哺乳動物，三百多種鳥類和一百多種爬行動物。站在奧姆賽婭中學水塔向南眺望，天蒼蒼，野茫茫，風吹草低見牛羊。

九月二十七日當天，為慶祝在納米比亞過第一個月圓之夜，項目部安排，每個員工可以與國內親人通話兩分鐘；同時，幾位師傅也作了明確的分工。翻譯張進負責晚餐的材料採購；庫管老王負責製作月餅；會計小朱和工程師仲工負責佳餚烹飪。

當明月高懸，舉杯同慶時。不遠處的學校柵欄圍牆邊，傳來了撲通撲通的響聲，響聲越來越大，電工李工號稱「飛毛腿」，趕緊跑過去看，剛跑了幾十步，李工像電杆一樣立那不動了。眾人看他驚呆的樣子，紛紛伸長了脖子向圍欄處望去，一看眾人也驚呆了。圍欄外來了一群大象，領頭的那頭象有兩米多高，只見大象鼻子一捲，圍欄一片地瞬間倒下。大象們若無其事地踩着圍欄，向校園走來。

不知道誰喊了一聲，「趕緊躲，大象會傷人的」。大家六神無主，有的往宿舍跑，有的往倉庫躲。在我身邊坐着的貨車司機劉師傅說，趕緊爬到貨車廂裏去。理智告訴我，必須冷靜。我觀察了一下，大象從圍欄到臨時生活的距離，最快需要十分鐘的時間。我站到櫃子上，用手做喇叭，要求大家不要驚慌，有序地向生活區門外的貨車停泊方向跑；年齡在五十歲以上的師傅到駕駛室，其餘人全部爬到車廂裏，但眾人不能說話，保持安靜。大家都爬到車廂裏，有人在輕輕抽泣，有人在發抖。

小象來到餐桌前，一頓開心飽餐，大象鼻子一捲，宿舍房瞬間倒塌；水管被象踩壞了，水嘩啦啦、嘩啦啦流了出來。大象感覺水流得太慢，用鼻子把埋在地面以下的水管捲了起來。

也不知道過了多長時間，抽泣聲變成了嗚咽的哭泣聲，看看自己剛剛蓋好的臨時生活區一片狼藉。但也感到慶幸，有了劉師傅的大貨車，保住了所有人的性命。

驚心動魄中，眾人藏在貨車廂裏，度過了終身難忘的中秋之夜。

菱角芋頭



人與事
黃秀蓮

菱角堆放在塑膠籃裏，在街市菜檔擺賣，黑殼在朝陽裏微微有光澤，猶帶池塘濡濕水氣。當下一喜，近年來罕見菱角。前行另一檔，見小小的芋頭儼在藤籃子裏，褐色表皮上有幼幼的絲。菱角芋頭相約似的同時出現。

那年頭那唐樓，中秋夜戶戶輪流拜神，一張木檯放後門樓梯轉角露天的小地方，那兒舉頭可望月。托盤架檯子上，供奉了小香爐、月餅、梨子、菱角和芋頭，拜神時孩子只盯緊美食，任中秋月色於樓外溶溶。一待撤下，主婦都任由孩子抓一把菱角跟一二芋頭，至於月餅實在太珍貴，當然不許動。

芋頭皮小塊小塊撕開，表皮毫不吸引，甚至有時弄得指頭皮膚微癢，其肉卻白中暈了淡紫，咬之，肉質厚實，澱粉豐富，能飽肚。粗拙的芋頭，不止實而不華，還很有色澤美。芋頭煮熟後，在沒有冰箱的日子，可以放三四天而不變味，耐得起暑熱，透出堅韌的個性。吃菱角可費勁極了，菱角水

生，其色黑中帶暗紅，殼極堅硬，左右有對稱的鈎，鈎內彎，非常尖銳，簡直是一件兵器，凌空投擲，厲害得足可傷人。然而孩子嘴饞，不惜攻堅，就從廚房挪來砧板，放地上，用槌子敲碎，當時竟不懂得用報紙包着才動槌。硬殼常常飛起，殼裏有肉，當然不捨得丟棄，忙忙撿起，也不嫌骯髒，再捶幾下。終於硬殼粉碎，爆出一層褐色薄衣的肉。不親眼看見，很難想像到黑殼裏頭的肉質竟然奇異地細白，白得勝於霜雪，質感則硬中帶粉。堅果中菱角味道實在好吃，所以孩子接力地接過槌子，用力捶去。敲敲打打，費盡功夫，才把菱角粒連碎了的粉末塞進嘴裏。席地而坐，吃完再捶，饒有生活情趣。

我對中秋的回憶，除了燈籠拿在手裏，蠟燭晃晃然散着一焰光芒，還有托盤裏菱角芋頭的美味。《食菱》詩云：「烏菱不值錢」，由於菱角是一年生水生浮葉植物，一株幼苗可結花朵八至十，每朵花又結出八到十二個菱角，池塘菱角處處，隨手就一大把拔出來，產量多則取價廉。

菱角芋頭好吃，孩子也有快樂的中秋。

城牆上，忽然狂風，訓練有素的軍士難以穩住身形，他卻佇立在那裏，若青松，似鐵鑄。

城牆上，狂風呼嘯，他的衣袍獵獵地舞動，顯得瘦骨嶙峋，與身旁魁梧的近衛比起，更顯得身材矮小，但人們對他的敬畏，比對他所效忠的號稱「赤帝子」的那位領袖更甚。

三分縱橫的風流，三分兵家的肅冷，三分道家的澹然，還有一分鐘鳴鼎食的貴氣。他在宴會上拔劍出鞘，便是萬乘之主也須避其鋒芒，他壯心不已安居山林，天下人都將彈冠而慶。他是孔丘口中如龍的英傑，翱翔九天，潛於深淵，無人能夠洞察他的心思。

無數襲黑衣從屋舍中、街角裏衝出，銅盆鐵錫狠狠地敲擊在入城士兵們的胸口，宛如黑色的蟻群。

如未痊癒的創口又添了新傷，便是小傷，也痛徹骨髓，心中之傷，即便歷盡數十個春秋也未曾癒合消解分毫。他的雙手無法抑制地顫抖起來，恍若癡症，他回憶起了自己的曾經。

他曾散盡家財，竭盡心智布下重重殺機，只為讓那不可一世的天子化作塚中枯骨，當他

聽聞那位天子逝去的龍體竟與鮑魚共處，他飲酒三日，大醉三日，欣喜若狂。但在酒醒時分，憑欄望月，又不免淒涼：恨他不是死在自己手中，便立誓讓整個國家為君父故國殉葬。

而現如今，他的智慧助「赤帝子」的鐵騎踏破了咸陽的高牆，首善之地被往昔匍匐的賤民踐踏在腳下，驕橫的敵將首級已被拿去祭告天神，玄甲的精銳魂歸地母，三世人主素車駟馬，奉罪請罪，他的功業被他禍亂的國祚被他打碎，他以為萬古不朽的王朝的運勢被他斬斷。他以為，他不會再恐懼，恐懼那黑衣，那滅亡故國的玄甲。可他仍在顫抖，愈發劇烈，蔓延至全身，黑衣的遺民們已為他們的魯莽行為付出了代價，他們跪在地上，上衣褪去，堅韌的藤鞭在空中發出刺耳的尖嘯，脊樑卻如龍般挺立。

蒼髯的老匹夫滿是傷痕的背上又添了紅痕，舊傷象徵始皇皇下的榮光，是陣前勇冠三軍的見證，新傷代表敵人所施的刑罰，是亡國之際遺民的恥辱。切膚之痛不足掛齒，昔日的榮耀蒙羞，卻讓他幾欲發狂。大吼一聲，孤鴻似被驚落，他衝向前方，枯枝般的雙臂剝那間

爆發出萬鈞之力，一把奪過衛兵的戈矛，虎視四周，在衛兵們戒備的目光中將微鏽的矛尖，刺穿了自己的心臟。

嘴唇無聲地開合，呢喃着。怒目遠望，怒那二世三世將基業敗光，憤那亂臣賊子怎敢兵下咸陽，盼那始皇盪亂除賊，再定八方。

狂風忽來，地上的黑衣飛起，在空中盤旋，跪立的秦人望着那玄色的風，街頭巷尾、樓台窗櫺前站滿了沉默的人，注視着，那飛舞的黑色。

不知是誰起頭，歌聲像黑鴉又像風中黑衣般在咸陽城上盤旋。

豈曰無衣？與子同袍。王於興師，修我戈矛，與子同仇。

豈曰無衣？與子同澤。王於興師，修我矛戟，與子偕作。

豈曰無衣？與子同裳。王於興師，修我甲兵。與子偕行！

風住，黑衣飄落，遮蔽了老軍漢遍體鱗傷的軀體，掩蓋了他未瞑的雙眼，一個少年從人群中衝出，箍住老漢的腰身，青筋虬曲，面色漲紅，卻未能移動分毫。少年如鷹的雙目迸發出精光，遙望着不遠處的城牆，似要將那幾道

被眾軍拱衛的人影镌刻在心裏。

而他，赤帝子的重臣，屢設奇謀的智者。在他與少年的目光交匯時，記憶裏塵封的大門緩緩打開，那是他最不願回首的記憶，那目光卻讓他感到心悸的熟悉。那是打開記憶的鑰匙。那是他從千金之子淪落草莽的變機，是他從少年走向成熟的契機。那是，一雙眼睛。

這雙眼睛，屬於當下眼前的少年，屬於數十載前的自己，屬於未來國破家亡的少年。少年眼中的烈焰，正如數十年前的自己，正如三家分晉時晉君的貴子。

他的手不再顫抖，卻變得無力而垂落，緊皺的眉頭卻解開了。他抬首望向長城，明月將要升起了，光芒那麼柔和皎潔，不似日光般暴戾。

風再起，赤色的大氭飄起，似在追逐那殘陽的赤龍，旗幟下，年輕人名為「赤霄」的寶劍上坐着個抱着酒壺的人，衣衫不整，吹噓自己劍斬白蛇，還拍拍劍柄，又來了興致，鼓而歌。

他笑了，口中微誦起了《道德經》。依稀聽到豪邁而浪蕩的聲音：「大風起兮……」

徵稿啟事

維港灣畔輕柔的海風，太平山下璀璨的燈火，茶餐廳裏地道的港味，遠鄰離島淳樸的民風，凡此種種，交織成一個香港初印象。然，就像一千個讀者眼中有一千個哈姆雷特，每個人對香港的認知和體悟也不盡相同。

「大公園」開設「我心中的香港」欄目，面向海內外徵文，歡迎各位讀者書寫屬於自己的香港印象。文章語言、風格、形式不限；每篇不超過兩千字；所有來稿需為原創首發。

投稿郵箱為：takungpage1902@gmail.com，請註明「我心中的香港」欄目。徵文活動截止日期為：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。



香港，那麼遠又這麼近



我心中的香港
姚船

我移居加拿大四十多年。

隔着太平洋，多倫多和香港，相距十萬八千里，可算遙遠。但心中對香港的情懷，卻猶如它近在寸尺。雖然並非出生於香港，也沒有在那裏長住和工作過，但它卻改變了我們一家的命運，深刻影響着我的人生軌跡。

一九四五年秋天，父親為做生意，乘坐從汕頭往香港的輪船，不幸該船在途中失火沉沒，父親葬身大海，從此杳無音信。當時母親才二十多歲。我三歲，還有一個五歲的姐姐，一歲的小妹妹，家中一時陷入絕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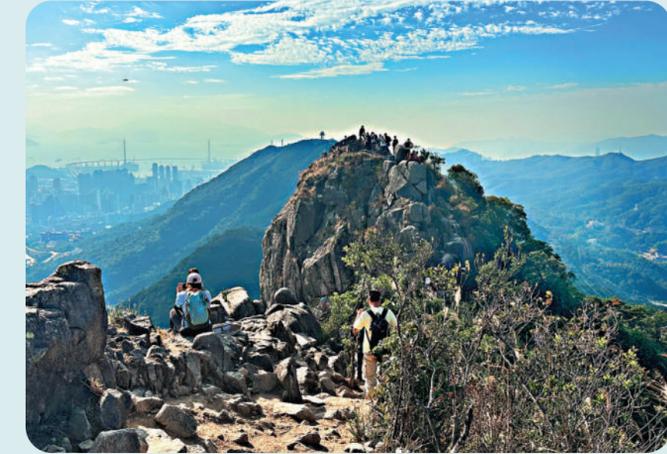
母親抹乾眼淚，咬緊牙關，決心獨自把孩子養大。她外出打工，又靠親戚一些幫助，艱難過日子。一九五〇年，她先帶着我姐姐到香港謀生，後又把妹妹接去。我寄居在親戚家裏，上中學後，在學校住宿，由母親寄錢供養。

母親在車衣廠工作，靠頑強奮鬥和靈巧雙手，賺微薄工資養育兒女。住在木板屋，曾遭遇火災。那些年，她承受的苦難，非筆墨言語可以形容。但她沒有被壓倒，變得更加堅強。

妹妹十四歲當童工，也是在苦水中長大。幸而結婚後，與丈夫辛勤打拚，長年累月，終於熬出頭，創業改變了自己的命運。

那時我在故鄉汕頭，對香港知之甚少，只知它離得很遠。但母親、妹妹在那裏，親情像一根無形的線，把我們的心連在一起，仿若香港又在眼前，離我很近。而她們吃苦耐勞的精神，也時時激勵我努力向前。

母親帶着兩個女兒，在香港住了幾十年，變成了地道的香港人。像一般勞苦大眾一樣，在生活中摸爬滾打，鑄就



▲獅子山一景。

香港中通社

了不怕苦不怕累，敢於在逆境中奮發向前的品格。儘管後來她們先後移居加美，也不忘香港人這個身份。

母親在耄耋之年，仍返香港探望她昔日一起車衣的老工友。妹妹每年至少回香港一兩次。從去年開始，更從美國回香港定居。她說：「回到老家了。」

在我人生旅途中，曾三次到香港。一九八〇年移居加拿大時，我們先從深圳過境到香港，住在妹妹家裏。因即將到陌生的異國他鄉，免不了忐忑不安。一個多星期後即飛赴多倫多。

千禧年，我應邀到雲南昆明參加文學活動，中轉站也是香港。那時妹妹已去了美國，我和內子住酒店。時間匆促，只到金紫荊廣場拍照留念。二〇一八年，表侄的兒子結婚，老妹子和我好，再到香港相會。

表侄在汕頭時是下鄉知青，回城後申請來香港，並在香港成家立業，從一個打工仔做起，與太太胼手胝足，多年後經營起一家貿易公司。這又是我熟知的一個艱苦奮鬥的故事。香港，是一個

充滿機會的地方。正如潮汕人常說的：「愛拚才會贏！」

這次香港之行，我接觸到更多的人，包括幾位未謀面神交多年的文友。他們熱情豁達的笑臉，還有香港美麗的景色，茶餐廳特有的港式文化……一幕幕美好的印象，一層層沉澱在我的腦海中。

雖然我只是過客，但除了與香港有「情緣」，還有一段難得的文緣。半個多世紀搖筆桿子，作品見諸海峽兩岸暨港澳以及加美，還有其他地方的報章雜誌，其中最長情的是香港《大公報》。從一九九五年至今，在「大公園」副刊寫文，從「移民眼」到「客居人語」，三十年筆耕不輟，沒有間斷。

現在，每每提筆遊走「大公園」，或與香港親友隔空對話，香港這顆東方明珠就浮現在眼前，彷彿維港溫柔的風正吹拂着我的臉龐。我看見，路上萬千步履匆匆的香港人，此刻正懷着堅強信念，去追逐自己的理想目標。

在我心中，香港是一種精神，堅忍不拔的獅子山精神！

陶人新語

「古早策展人系列：陶人新語——穿越時空的色彩實驗」正於香港油街實現舉辦。油街實現自二〇二二年起推出「古早策展人系列」，邀請中國藝術史學者兼策展人共同策劃展覽。

此次展覽為該系列的第三個展覽，三位參與藝術家分別從不同的文物館藏品中汲取靈感，從傳統、當下以及未來永續發展的視角出發，以各自的技術特色與美學風格進行創作。香港中通社



市井萬象

無衣



文化什錦
何宇瀟